证券代码:6031100　　证券简称:东方材料0　　公告编号:2020-034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委托理财期限：3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经公司董事会四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董事会四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前期已使用的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上述额度内资金在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次理财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批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0-031）。

近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具体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合理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为上市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30天）	2,000	3.3%	5.5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3.3%	5.5万元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额度内资金购买不超过12个月、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将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5）公司监事会将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情况说明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2,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浦发银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30天，按照合同约定的投资收益（年）约为3.3%，风险程度较低。

（二）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受托方为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已上市的金融机构。公司认为风险较低，适合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2年10月19日	郑杨	2935208.0397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离岸银行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否

（三）关联关系说明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理财的受托人浦发银行为已上市的金融机构，国有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资金充足、信用良好、具备极强交易履约能力。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坚持规范运作和保值增值、谨慎投资、防范风险的原则，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财务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五、风险提示

1、尽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经公司董事会四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信托理财	5000	未到期	76.23	5000
2	结构性存款	2000	未到期	/	2000
合计		7000	/	76.23	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6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20-056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临虹路168弄7号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4,406,9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453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陈克川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并进行了监票、计票，与网络投票结果出具后，监票人、计票人、见证律师对投票结果进行汇总，当场宣布了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1人，郑安政、郑安坤、王朝阳、苏葆燕、张慧德、魏林因疫情防控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郑文东、吴春梅因疫情防控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谭才年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406,563	99.9996	400	0.000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406,563	99.9996	400	0.000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406,563	99.9996	400	0.000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分拆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406,563	99.9996	400	0.000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406,563	99.9996	400	0.000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406,563	99.9996	400	0.000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395,063	99.9886	400	0.0003	11,500	0.011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17,693,363	99.9977	400	0.0023	0	0.0000
2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	17,693,363	99.9977	400	0.0023	0	0.0000
3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的议案	17,693,363	99.9977	400	0.0023	0	0.0000
4	关于分拆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	17,693,363	99.9977	400	0.0023	0	0.0000
5	关于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17,693,363	99.9977	400	0.0023	0	0.0000
6	关于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17,693,363	99.9977	400	0.0023	0	0.0000
7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上海礼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17,681,863	99.9327	400	0.0022	11,500	0.065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的所有决议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明星、孙小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1958　　证券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业一路88号金钼股份综合楼A座9楼视频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74,747,9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6.69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程方方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9人，马健诚董事、刘刚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申占鑫监事会主席，张晓蕾监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尹战劳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66,324,280	99.6596	399,950	0.0161	8,023,733	0.3243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66,264,180	99.6571	455,050	0.0183	8,028,733	0.3246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74,113,063	99.9743	20,000	0.0008	614,900	0.0249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66,324,280	99.6596	447,950	0.0181	7,975,733	0.3223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74,612,963	99.9945	134,900	0.0054	100	0.0001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143,923	99.7215	30,000	0.0542	124,000	0.2243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技改技措和设备更新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74,488,062	99.9894	140,901	0.0056	119,000	0.0050

8、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73,994,963	99.9695	138,100	0.0055	614,900	0.025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2,419,450,0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5,162,923	99.7558	134,900	0.2439	100	0.0003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7,706,171	99.9275	20,000	0.0721	100	0.0004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7,456,752	99.5832	114,900	0.4168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6,874,240	84.7667	399,950	0.7232	8,023,733	14.5101
2	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6,814,140	84.6580	455,050	0.8229	8,028,733	14.5191
3	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4,663,023	98.8518	20,000	0.0361	614,900	1.1121
4	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6,874,240	84.7667	447,950	0.8100	7,975,733	14.4233
5	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5,162,923	99.7558	134,900	0.2439	100	0.0003
6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55,143,923	99.7215	30,000	0.0542	124,000	0.2243
7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技改技措和设备更新投资计划》的议案	55,038,022	99.5299	140,901	0.2548	119,000	0.2153
8	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54,544,923	98.6382	138,100	0.2497	614,900	1.1121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6涉及关联交易，控股股东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依法回避了表决，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419,450,04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翠雨　朱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则》及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30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建集团”）于2020年3月20日发布《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20-010），公告公司股东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集团”或“增持人”）计划于2020年3月20日起6个月内增持最低不少于0.1%、最高不超过0.5%爱建集团股份。

●公司于2020年5月7日收到均瑶集团《告知函》，告知均瑶集团于2020年5月7日（公司敏感期除外），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爱建集团股票81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5%（以均瑶集团增持股数除以公司总股本并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得出），增持平均价格为7.87元/股，合计金额637.80万元，已完成本次增持计划最低增持比例0.1%的一半。

●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出现上述风险，均瑶集团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予以应对，并及时对外披露。

2020年5月7日，公司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均瑶集团《告知函》，告知均瑶集团于2020年5月7日（公司敏感期除外），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爱建集团股票81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5%（以均瑶集团增持股数除以公司总股本并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得出），增持平均价格为7.87元/股，合计金额637.80万元，已完成本次增持计划最低增持比例0.1%的一半。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股东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二）截至本公告日，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471,168,7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9.05%。

（三）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股东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2019年1月3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19-002），公告公司股东均瑶集团本次增持计划自2019年1月3日起6个月内增持最低不少于1%，最高不超过1.9%的公司股份。该次增持已于2019年7月1日完成，均瑶集团合计增持公司股票16,219,5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以上事项请见公司临2019-002、007、033、036号公告）

2019年7月2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19-037），公告公司股东均瑶集团本次增持计划自2019年7月3日起6个月内增持最低不少于0.1%，最高不超过0.5%的公司股份。该次增持已于2019年12月31日完成，均瑶集团合计增持公司股票2,64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以上事项请见公司临2019-037、061、075、078号、临2020-001号公告）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均瑶集团基于传承并弘扬“爱国建设”理念，打造百年爱建，对爱建集团未来发展充满信心，为了实现建设爱建集团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与现代企业制度的目标，拟于自2020年 3月20日起未来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A 股。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最低不少于公司总股本的0.1%、最高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均瑶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0年3月20日起不超过6个月，本次增持以均瑶集团自有资金进行，为避免短期内集中投入大量资金，同时从维护市场平稳，避免造成公司股价产生较大波动的角度考虑，在6个月内完成具有更高可行性。增持人秉承价值投资理念，增持计划期限设定为6个月，有利于增持人合理控制增持成本。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均瑶集团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出现上述风险，均瑶集团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予以应对，并及时对外披露。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020年5月7日，公司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均瑶集团《告知函》，告知均瑶集团于2020年5月7日（公司敏感期除外），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爱建集团股票81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5%（以均瑶集团增持股数除以公司总股本并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得出），增持平均价格为7.87元/股，合计金额637.80万元，已完成本次增持计划最低增持比例0.1%的一半。

截止2020年5月7日，均瑶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71,168,755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9.05%（以均瑶集团增持股数除以公司总股本并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得出）。

后续，均瑶集团拟在增持计划时间内，根据后续增持安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择机继续增持。

五、其它说明

（一）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或其他股本变化情况的，增持人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二）本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或增持期限6个月届满后的2个交易日内，增持人将发布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披露增持数量、金额、比例及本次增持后的实际持股比例。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6个月届满仍未实施增持，增持人将及时说明原因。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084　　证券简称:*ST中葡　　公告编号：临2020-021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为：2020年5月11日。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由“*ST中葡”变更为“ST中葡”；股票代码“600084”不变；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5月8日停牌一天，于2020年5月11日起复牌。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A股；

（二）股票简称：由“*ST中葡”变更为“ST中葡”；

（三）股票代码：仍为“600084”；

（四）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0年5月11日。

二、公司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葡股份”或“公司”）因2018年度、2017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一）款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4月2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从“中葡股份”变更为“*ST中葡”。

公司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京永审字（2020）第11001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203,262,482.63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8,314,310.48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19,370.53元。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已经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 条关于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的规定进行逐项排查，公司2019年度报告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公司2019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鉴于上述原因，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公司已于2020年4月29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20年5月7日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1、2019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2.48亿元，收入整体规模较小，且受经济下行压力、行业周期调整、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未来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面临较大压力。

2、公司控股股东国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国安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涉及诉讼，累计被冻结数量为504,926,298 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10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轮候冻结事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尚未造成影响，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鉴于上述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13.4.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5月11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5月8日停牌一天，于2020年5月11日起复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公司股票复牌后，股票简称由“*ST中葡”变更为“ST中葡”，公司股票代码“600084”不变，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084　　股票简称:*ST中葡　　公告编号：临2020-022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中葡股份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16）。

2020年5月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并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8日停牌一天，于2020年5月11日起复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复牌后，股票简称从“*ST中葡”变更为“ST中葡”，股票代码“600084”不变，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中安　　公告编号:2020-031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中安消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0年5月11日。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由“*ST中安”变更为“ST中安”；股票代码为“600654”不变；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8日停牌一天，将于2020年5月11日起复牌。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

A股股票简称由“*ST中安”变更为“ST中安”；

（二）股票代码仍为：600654；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0年5月11日。

二、撤销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的2017年度、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一）项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5月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中安”变更为“*ST中安”，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为5%。

2020年4月28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为公司出具了《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0]007094号）。经审计，截至2019年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13,343,557.56元，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893,998,292.23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857,528.22元。

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条的相关规定逐项排查，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经消除，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条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19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了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已于2020年5月7日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1、投资者诉讼赔偿风险

2019年5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44号）、《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4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46号）、《市场禁入决定书》（[2019]7号），中国证监会认定公司存在违法事实。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发来的民事诉讼《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合计801例，上海金融法院已受理的原告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所涉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为人民币377,359,874.71元。

2、公司“16中安消”债券出现未按期还本付息情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2016年发行的11亿公司债券已到期但尚未完成兑付，公司与债券持有人签署的债务和解协议共计556,506,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签署债务和解协议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2）。公司目前仍在与债券持有人、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方就债券到期处置方案保持积极沟通协商，后续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出现未按期还本付息情形，使得公司可能面临支付相关罚息、面临诉讼等风险，此外为债券提供担保的资产，亦可能存在因债权人主张担保物权而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的风险。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比例较高且被轮候冻结

截至本报告披露时止，公司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33,877,2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61%。其中，通过中恒汇志持有公司股份527,977,8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15%；通过国金中安消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5,899,3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6%。其累计质押股份479,098,000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89.7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7.34%；累计被冻结股份527,977,838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98.89%，占公司总股本的41.15%。

前述质押、冻结暂未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暂未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也未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但鉴于中恒汇志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比例较高且已触碰预警平仓线，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后续仍存在因其他诉讼或诉前保全被冻结或被处置的风险。

鉴于上述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13.4.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5月11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5月8日停牌1天，自2020年5月11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A股股票简称由“*ST中安”变更为“ST中安”，股票代码为“600654”不变，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中安　　公告编号:2020-032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中安消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20）。上海证券交易所已于2020年5月7日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并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5月8日停牌1天，自2020年5月11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A股股票简称由“*ST中安”变更为“ST中安”，股票代码为“600654”不变，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0-060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完成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辉果蔬”)股东陈校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676,03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0%；股东黄庄泽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676,03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0%；前述股份来源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陈校先生于2020年4月23日至2020年5月7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676,0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黄庄泽先生于2020年1月2日至2020年5月7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676,0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

截至本公告日，陈校先生、黄庄泽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校	5%以下股东	676,036	0.30%	IPO前取得：676,036股
黄庄泽	5%以下股东	676,035	0.30%	IPO前取得：676,035股

注：上述减持主体所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因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和2018年度权益分派发生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事项，所持股数相应变动。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黄俊辉	122,097,515	54.18%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郑幼文	12,627,450	5.60%	实际控制人，与黄俊辉先生系夫妻关系
	陈校	676,036	0.30%	因与实际控制人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黄庄泽	676,035	0.30%	因与实际控制人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合计	136,077,036	60.38%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陈校	676,036	0.30%	2020/4/23～2020/5/7	集中竞价交易	17.080－18.031	11,939,284.91	已完成	0	0.00%
黄庄泽	676,035	0.30%	2020/1/2～2020/5/7	集中竞价交易	14.010－18.072	11,155,622.30	已完成	0	0.0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5/8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0-061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权益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7日收到股东陈校先生、黄庄泽先生的通知，陈校先生与黄庄泽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陈校先生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陈校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因亲属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构成一致行动人。

本次减持前，陈校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76,0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所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经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和2018年度权益分派发生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事项，所持股数相应变动。

2020年4月23日至2020年5月7日，陈校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76,0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本次减持后，陈校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二）黄庄泽先生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黄庄泽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因亲属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构成一致行动人。

本次减持前，黄庄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76,0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所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经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和2018年度权益分派发生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事项，所持股数相应变动。

2020年1月2日至2020年5月7日，黄庄泽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76,0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本次减持后，黄庄泽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22,097,5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18%，与黄俊辉先生保持一致行动关系的实际控制人郑幼文女士持有公司12,627,4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0%，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4,724,9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78%，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上述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